

牡丹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1 年 1 月 25 日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新修订）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文件精神撰写，数据统计时间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报告可通过“中国·牡丹江”市政府门户网站查阅。

一、 总体情况

2020 年，市人社局按照国家、省有关政务公开文件精神和市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部署，围绕人民群众关心关切的就业创业、社会保障、人事人才、劳动维权等领域，加大公开力度，健全信息公开机制，拓宽公开渠道，切实加强政务公开工作，提升政务公开水平，以政务公开新成效助推我市法治政府建设。

（一）健全组织性、系统性工作模式

建立由党组书记、局长为组长，主管局长为副组长，相关科室（单位）负责人及具体工作人员为成员的人社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下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形成组织健全、分工明确、各司其职的工作体系，健全我局组织性、系统性政务公开的工作模式。

（二） 加强中国·牡丹江官网宣传、信息公开工作

中国·牡丹江政府官网作为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载体，围绕当前新形势下国家、省、市政务公开工作总体要求和人社领域的实际，在网站首页、时政专栏、人社部门信息公开等专栏，加大对重点领域信息、机构职能、行政权力、政策法规、部门文件、重点工作、信息动态的公开力度，构建形成覆盖面广、时效性强的信息发布平台。

（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条第（十五项）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有关规定应当主动公开的其他政府信息

我局累计主动公开信息总计 232 条，在网站发布信息总数共 107 条，其中：行政权力事项公开 3 条，行政执法信息公示 1 条，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 2 条，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 2 条，就业创业 2 条，部门文件 3 条，重点工作 58 条，人事人才 36 条。报纸、电台、电视台公开信息 125 条。

二、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	-1	44
其它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7	-1	0
行政强制	1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2	+1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	61.7 万元
--------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其他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与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它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	---	---	---	---	---	---

四、 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政务公开的及时性不够。部分信息产生后不能及时公开，直接影响公众查阅，使群众缺少对信息运行过程的了解和监督。二是公开的内容不够全面。一些政务信息带有一定的选择性，未能全面、准确地反映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还不能完全满足社会公众的需求。三是网上办事服务功能有待进一步完善，与群众信息互动结合“互联网+政务”需要进一步推行。

下一步，我局将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明确工作机构的职责和任务。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职责和任务，形成职责分明、分工合理、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局面。层层落实责任，明确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协调、更新维护等工作。围绕中心工作，公开公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紧紧围绕全市中心工作，以公众关心的就业、社保等热点难点问题为导向，通过多种渠道全面、及时公开政府信息，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针对性和时效性。确保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序推进。

六、 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